

臺中高等行政法院裁定

地方行政訴訟庭  
113年度地訴字第1號

原告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代表人 張芳正

訴訟代理人 林孟毅律師

江仲齊律師

被告 彰化縣地方稅務局

代表人 陳燕慧

訴訟代理人 蕭麗紋

林育群

蔡宛芯

上列當事人間房屋稅事件，準備程序終結，特此裁定。

中華民國 115 年 3 月 10 日

法官 李婉玉

以上正本係照原本作成。

本裁定不得抗告。

中華民國 115 年 3 月 10 日

書記官 張宇軒